

两情若是长久时，又岂在朝朝暮暮

高2014届25班 姬欣雨



千年以来，有这份情，足以幸福。上穷碧落下黄泉，有此，足矣。

醉笑陪君三万场，不诉离殇。楚霸王项羽乌江自刎，众说纷纭，到最后变成人云亦云。无非围绕他是否该活下来他日东山再起。可曾几何时，有几人还记得当初那个曼舞自刎的弱

女子？人非草木皆有情，不如不遇倾城色。可人生缘起缘灭，来来去去，离合合，不可强求，既然遇上了，便遇上吧。他爱她，她的美，她的高贵，她的善解人意。她亦爱他，她是他的女人，他是她的良人。她并不贪心，只期盼两人举案齐眉，相濡以沫。楚汉争霸，危机四伏，可她选择相伴左右，一屈柔弱女子，随军打仗，毫无怨言，因为他在那，家就在那。她只愿得一人心，白首不分离。的确，结发为夫妻，恩爱两不疑。她觉得只要自己为他洗手做羹汤，便知足，幸福。可天不遂人愿，败军之际，她知道自己这个包袱会拖累他，早已想好自己的去路。世人皆知霸王别姬凄美动人，可有谁仔细听了那唱词：力拔山兮气盖世，时不利兮雅不逝，雅不逝兮可奈何，虞姬虞姬若何！也许爱情，在不曾遇见的时候，或许不知道它究竟是什么，一旦邂逅，就再也离不开了。这份情，足以让人生死相随。死生契阔，与子成说，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离开他，不连累他。她选择了自刎，血溅三尺，最后依旧笑靥如花。她希望他活下去，可他终究亦选择了死亡。幸福的步道总是那么短，不能赖着不走，就如樱花一般在最美的时间凋谢，

永远保存这份爱最美的时刻。这份幸福对世人来说冠冕堂皇，可对他们来说，刻骨铭心。幸福，就这么简单，心中有爱，死亦幸之。

对王弗来说，她的幸福，是苏轼那份深藏心底的爱。对董鄂妃来说，她的幸福，是福临对她的那份平凡的爱，那份生死相随的心。对卢氏来说，她的幸福，是纳兰那份日思夜想的思念。

岁月有情，余生无涯。岁月静好，一个人守护着曾经的回忆也是幸福。张爱玲守护的是她爱的胡兰成，不管他是何身份，她只知道，这是她的爱人。三毛有何西陪伴，何西死后她亲手挖坟填土，她只知道黄土下面，是她的爱人。张国荣一直有唐鹤德的陪伴，他知道这爱情不被世人接受，可他爱就是爱了，他爱的就是这人，与性别无关，他只知道，他是他的幸福。

不论什么时候，幸福便是有你相伴。思念着是幸福，被思念着亦是幸福。为了爱，一往无悔，哪怕玉石俱焚，只求生死相伴。

记得当时年纪小，你爱谈天我爱笑，有一回并肩坐在桃树下，风在树梢鸟儿在叫，我们不知怎样睡熟了，梦里花落知多少

点评：

世间为人传颂的爱情颇多，诸如《长恨歌》《梁祝》《罗密欧与朱丽叶》等等。作者没有人云亦云，看待爱情有自己独特的角度和理解深度。语言有功力。似乎因为是写爱情所以文章呈现的是一种唯美之风，类似于“你若安好，便是晴天”的味道。文章重点写了两场充满悲剧的爱情故事，其余一笔带过，详略得当。文尾一节的诗歌浪漫而美好，温情脉脉，令人回味，隽永者如斯。

穿上臃肿肥大的戏服，拿着各种漂亮的小玩意，迈着略显蹒跚的步伐，阿丑正在广场上，卖力地吸引着游人。是的，人如其名，阿丑，是一个小丑。其实它本身长得并不丑陋，只是因为他的脸上永远都盖着厚厚的油彩，很少有人见过他的真面目，再加上他以做小丑为生，人们便叫他，阿丑。久而久之，他的真名反倒无人知晓了。

阿丑每天都会用厚厚的油彩在脸上画出一个巨大的笑脸，那张嘴咧得老大，都快咧到他的耳根后了。阿丑也觉得夸张得有些过头，几次想改。可前辈们都讲，你别傻了，哪有人会嫌咱们笑得不够张呢，只有这样，才能多赚钱。这笑脸，本就是画给别人看的，自己看不看得过去，又有多大关系呢，赚钱才是最实在的。这么想着，阿丑放下准备修改的画笔，如往常一样出去了。

天空中是明媚的暖阳，伴着春日特有的温柔，夹杂着桃花的芬芳，燕子不时掠过湖面，广场上，还有麻雀在跳舞。

游人们看到一个小丑愣在广场中央，既不表演，也不休息，纷纷议论。有人猜这个小丑是想家了；也有人猜这个小丑是故意愣着，用这种特殊的方式招徕游客；甚至有人猜，这个小丑其实是市长假扮的，特地来这里突击检查……猜测越来越多，越来越离奇，可就是没有人愿意上前询问。

人们看着这个小丑愣在那里傻笑，可笑着笑着又仿佛有眼泪从他脸上的油彩里溢出。忽然有个小孩从人群中窜了出来，扯着阿丑的戏服，缠着要看表演。阿丑没来得及稳住身子，直愣愣地倒在了地上。人群中爆发出一阵笑声，这笑声是那样的肆无忌惮，还有人夸这个小丑的有创意，真让人好笑……摔了一跤，居然比平时卖力表演赚的钱还多……阿丑咧了咧嘴，不知该笑还是该哭。

昨天夜里，阿妈被下了病危通知。病床上面色苍白的老人颤巍巍的伸出一支枯瘦的手，努力地拉着阿丑的胳膊，缓缓地说：“改行吧，孩子。这么多年，你也不容易。你难受，妈也天天跟着心疼啊。”阿丑拉过母亲的手，轻轻地摸着上面的老茧，笑着劝道：“妈，您又瞎说，这行可好了，多少人羡慕着呢。”阿妈含泪不语。儿子的心思，哪瞒得过妈呢。阿丑继续哄母亲入睡，就像小时候母亲哄他一样。

阿丑回到家，翻来覆去睡不着。想着白天的事，耳边仿佛又响起那哄笑声和纷纷议论声。笑了这么久，真的好累。每天带着大大的笑脸出门，在大庭广众之下做着滑稽的动作，只为了逗别人开心。没人知道他曾在夜里心酸哭泣，没人听到他的自尊曾无助的求救。多少个夜晚，他夜不能寐。却仍要在太阳升起的时候，画上笑脸迎人。

没人知道他浓墨重彩的笑脸之下，隐藏着怎样一颗，戏子的心。

点评：

有时候，笑不一定代表幸福，哭不一定代表悲伤。文中的阿丑整天笑着，但其实“他浓墨重彩的笑脸之下，隐藏着怎样一颗，戏子的心”？也许只有他自己能真正体会到，作为读者，我们能看到作者笔下的笑容与幸福感之间的联系，以及作者对幸福的认识。本文叙述的故事感人至深，叙事方式也很平常，语言也较为平实，但却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。这主要源于作者对人物的选择，构思的角度，这些都能体现作者的良苦用心。总的来说，是一篇很不错的文章。

刚来到镜头前，方世才对着镜头，“我今天才明白，真善美才是大雅，这位，便是我的老师，一位不识字的老雅士！”

点评：

“我一直觉得，我算不上一个好官，但我最起码不是一个坏官”让我有一点感触，作为一位官员——人民公仆，他只有两种选择，要么奉公守法、克尽职守、立政为民、兢兢业业，要么浑浑碌碌、无所作为。如果是浑浑碌碌、无所作为则是渎职，这样一方面败坏了国家公务员的形象，另一方面，不发挥应有的作用实际上就是在损害人民群众应获得的利益，所以说浑浑碌碌、无所作为的官员是绝对的坏官，至于循私舞弊、贪赃枉法的官员则是十恶不赦，应被永远地钉在历史的耻辱柱上！

方世才这位本长所说的话尽管不合时宜，稚气未脱；但仅从本文来看，他应该还算得上人格健全，品格高尚。尽心尽责地以实际行动履行自己的义务，这样的官员就是好官员，能够在后继工作中公平公正地解决问题，则更是锦上添花，是人民的好公仆，怎么就不是雅士呢？

对于那些欺上瞒下、玩忽职守的市井小人，特别是沾上这种习气的官员，就应予以严厉打击，以维护国家行政队伍的纯洁，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。“文以载道”“文章合为时而著，歌诗合为事而作”，毫无疑问，本文的写作极为必要，水平很高。

高2014届19班 赵孜文

笑



不 识 字 的 “ 雅 士 ”

高2014届11班 周育坤

这是一座正在大力建设的城市，发展的快速让A市成为这个区域一颗冉冉的新星，许许多多的人都愿意迁到这里，还有许许多多的人会来到这里打工。

他便是在这里打工的一员。在一个建筑工地上，他是一名最普通的建筑工人，他不怎么识字，从小到大，他就会写自己的名字，他叫王刚，最普通的名字。

王刚是一个俗人，吃饭的时候端个海碗，蹲在墙边吃得山响；上工的时候，他最喜欢开玩笑，可是玩笑话总是那么几句，无外乎是几句粗口，骂骂娘；他从不看新闻，只喜欢一些无聊的电视剧，却也只是在休息的时候，瞄上几眼。

这座城市的市长，是一位雅士，书法、绘画，可以说是一流的。他有着大学的学历，在政治上浮沉了二十余载，才终于坐上了这样一把皮椅，他很有成就感，也很满足。他一直十分绅士，对人很有礼貌。他叫方世才。

这一天，市长方世才去工地视察，有许多媒体在跟踪记录，其实，市长自己也知道，这也仅仅就是个过场而已。

王刚正是在这个工地，他被推出来做那个被采访的人，建筑工地的负责人早已教会了他如何回答，他只需要背出来就好了。

似乎一切都准备妥当了，市长也到了，负责人带着市长转着圈子，半个小时后，王刚来到了市长面前。

市长方世才面带微笑，伸出手握住王刚的手掌，问道：“这里的工作怎么样？”

“很好！领导很关心我们。”王刚背了出来。

“有没有什么不顺心的？”

“没有，大家都很开心。”

“有没有什么困难？说出来，政府会帮助你们的！”

对话如同剧本一般继续着，方世才心头也

十分高兴，毕竟这段对话播出对自己的帮助很大，他虽然不是个贪官，但也决不是一个可以全心全意为百姓办事的官。

可是王刚去越来越反常，总感觉有什么话没有说出来。方世才随口问道：“有什么问题就说出来，政府会帮你解决的。”

王刚深吸一口气，缓缓开口了：

“俺是个农民，俺不识字，但俺不是个傻子，俺确实有话说。这里的工作，问题大了去了，上面欠俺们将近一年的工款，俺们给政府写信投诉，却没有一点回信，俺们都是农村来的，俺们也要养家啊！你是市长，你不知道俺们多难，现在，不仅是俺们农民工，社会上又有多少的公平，政府不但不出面，反而帮助他们欺压俺们，社会不能这样了，这座城市在发展，却已经这样了，那以后呢？你是市长，你怎么不了解？俺是

农民，俺不懂什么大道理，但俺知道，不帮助人民的官，不是一个合格的官！市长同志，俺在这里拜托你了，一定不能再助长他们了，俺知道，俺的工作没了，可是，俺只为了这个社会。”

说完，王刚转身便回去卷铺盖，市长愣住了，媒体愣住了，农民工们也愣住了，工地上没有一点声音。

市长是第一个反应过来的，他快步追上去，喊道：“同志，等一下！”王刚回过头，十分不解，在他眼里，他已经可以离开这里，再也不用回来了。

市长方世才追上来握住王刚的手，十分激动，竟一时没说出话来，才颤抖着嘴唇说道：“同志，同志！”说着，方世才拍了拍王刚的手背，眼眶有些红，“同志！我一直觉得，我算不上一个好官，但我最起码不是一个坏官，我一直希望做一个高雅的人，但我却失败了，以前，我是一个伪高雅的人，现在我是一个真正的俗人！因为我，我是为了小我而舍弃了大我啊！却是一位真正的雅士！你是舍小我为大我啊！”

方世才拉着王

